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GDTDZFCG-007

项目名称：海珠区赤沙村、北山村、三滘村、桂田村、小洲村、石基村截污纳管工程——小洲村房屋安全鉴定服务

广州市海珠区河涌管理所
广东天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温馨提示！！！！

- 一、为响应政府部门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的要求，在疫情期间，政府采购投标人提起质疑、询问，原则上采用邮寄方式提交书面纸质质疑函、询问函原件。投标人提交质疑函的，交邮时间应为本采购文件规定的质疑期限内。投标人可同时通过电子邮件方式提交书面质疑函、询问函，质疑、询问材料每页应加盖公章后扫描，以扫描件提交（邮寄地址、电子邮箱详见第四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二、根据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关于做好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投标人应通过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gpo.gov.cn）进行注册登记（相关事宜详见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关于做好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工作的通知》）。（已注册的投标人无需再重新注册，但注册信息有变更的，应对注册信息进行变更）
- 三、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内。
- 四、本项目邀请投标人参加开标会议，请**适当提前到达**。
- 五、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六、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 七、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多包组项目请仔细检查包组号，包组号与包组采购内容必须对应。
- 八、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 九、递交投标文件前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胶装成册、已密封完好。
- 十、投标人如需对项目提出询问或质疑，应按招标文件附件中的询问函和质疑函的格式提交。
- 十一、投标文件建议采用 A4 纸、双面打印、胶装。多包组项目如投标人同时投标多个包组的，建议每个包组分别装订。
- 十二、上述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的地方，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采购需求	7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13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通用条款	24
一、 总 则	24
二、 招标文件	25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26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29
五、 开标、评标、定标与合同签订	30
六、 询问、质疑与投诉	35
第五章 合同格式条款	4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海珠区赤沙村、北山村、三滘村、桂田村、小洲村、石基村截污纳管工程——小洲村房屋安全鉴定服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6号2楼招标代理部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2月3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DTDZFCG-007

项目名称：海珠区赤沙村、北山村、三滘村、桂田村、小洲村、石基村截污纳管工程——小洲村房屋安全鉴定服务

预算金额（元）：1506363.12

最高限价（元）：1506363.12

采购需求：

1. 标的名称：海珠区赤沙村、北山村、三滘村、桂田村、小洲村、石基村截污纳管工程——小洲村房屋安全鉴定服务

2. 标的数量：一项；

3. 简要技术要求或服务要求：

(1) 项目编号：GDTDZFCG-007

(2) 标的内容：海珠区赤沙村、北山村、三滘村、桂田村、小洲村、石基村截污纳管工程——小洲村房屋安全鉴定服务；数量一项；最高限价为人民币1506363.12元，最高综合单价限价：12元/m²（其中：施工前最高综合单价限价为6元/m²，施工后最高综合单价限价为6元/m²）。

(3) 简要服务要求：海珠区赤沙村、北山村、三滘村、桂田村、小洲村、石基村截污纳管工程——小洲村房屋安全鉴定服务对小洲村范围内的房屋分别在工程施工前、施工后进行安全鉴定，出具房屋安全鉴定报告。本项目暂定栋数为357栋，施工前后总鉴定面积暂定为125530.26平方米（具体面积以双方实际量度或提供的图纸为准）。

合同履行期限：采购范围内的工程开工至单位工程验收为止。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事责任能力法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2) 具备服务所必需的设施、人员和专业技术的能力；
 - (3) 具有良好的社会、商业信誉和健全的内部治理结构、财务会计和资产管理制度；
 -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7.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8. 成功购买本纸质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1年1月13日至2021年1月20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6号2楼招标代理部

方式：详见“其他补充事宜”。

售价：30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1年2月3日9点30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6号2楼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一) 现场获取招标文件： 投标人须携带以下资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到采购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

(二) 线上获取招标文件： 投标人将以下资料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412102103@qq.com**），由我司工作人员审核（**咨询电话 13360007009**）通过后，电话通知投标人于规定时间内向缴纳标书款，缴款成功后由采购代理发送招标文件电子版至投标人邮箱。

①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② 购买招标文件经办人，需提供：1) 经办人如是法定代表人，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2) 如是投标人授权代表，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须附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注：成功获取招标文件不代表投标人通过资格审查，投标人的投标资格最终以资格审查成员小组和评标委员会根据其投标文件中提交的相关资料作出的评审结论为准。

(2)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等。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河涌管理所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前进路前桂大街 19 号

联系方式：020-8988683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天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6 号

联系方式：1336000700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罗工

电话：13360007009

发布人：广东天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1年1月12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有关说明

- (一)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的采购标的进行整体投标，任何只对本项目采购标的其中一部分内容、数量进行的投标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 (二) 采购需求中标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必须逐条进行响应，有任何一条负偏离的，将导致无效投标。

二、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海珠区赤沙村、北山村、三滘村、桂田村、小洲村、石基村截污纳管工程——小洲村房屋安全鉴定服务
- 2、项目地点：广州市海珠区小洲村。
- 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4、项目内容：对海珠区小洲村范围内的房屋分别在工程施工前、施工后进行安全鉴定，出具房屋安全鉴定报告。
- 5、鉴定范围：本项目暂定栋数为 357 栋，施工前后总鉴定面积暂定为 125530.26 平方米（具体面积以双方实际量度或提供的图纸为准）。
- 6、本次招标确定 1 家服务单位。
- 7、采购预算金额为人民币 1506363.12 元，最高综合单价限价：12 元/m²（其中：施工前最高综合单价限价为 6 元/m²，施工后最高综合单价限价为 6 元/m²），凡超出预算金额和最高综合单价限价的，一律视为无效投标。

三、服务内容

服务内容	数量	采购预算金额	最高综合单价 限价	资金性质	服务期限
海珠区赤沙村、北山村、三滘村、桂田村、小洲村、石基村截污纳管工程——小洲村房屋安全鉴定服务	1 项	1506363.12 元	12 元/m ² (其中：施工前最高综合单价限价为 6 元/m ² ，施工后最高综合单价限价为 6 元/m ²)	财政资金	采购范围内的工程开展至单位工程竣工验收为止。

★1) 服务期限：采购范围内的工程开展至单位工程竣工验收为止。

2) 采购人有权根据业务工作需要调整协议期限，自委托服务协议生效之日起计算。协议期内，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委托。已接受委托的项目，中标人必须按照协议要求按时按质完成任务。未经采购人名称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将受托项目转委托给第三方承担。

★3) 施工周边房屋结构形式为框架、砖混或砖木等。鉴定房屋数量以现场测定为准，结算时以实际鉴定建筑面积为准。对房屋进行施工后第二次鉴定工作前，必须得到采购人的批准并按照采购人的计划安排进行。

★注：中标的投标人如未在广州市或广州市市属区级房屋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房屋安全鉴定有效备案，需提交书面承诺书，承诺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8个工作日内完成备案手续，方便本项目顺利进行（承诺书格式自拟）。

四、服务要求

本项目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工程施工周边房屋安全鉴定和房屋检测鉴定，并提交相应成果，具体按现行有关规定及行业标准执行。

1、服务质量指标的要求

1) 未经采购人允许，中标人不得随意更换项目工作人员。

2) 项目人员须在广州市内有固定住所，且有便利于项目实施。

★3) 为了减少因施工导致的纠纷，为项目顺利施工提供科学依据，中标人需认真对工程周边房屋的安全程度，作好证据保存，以便日后明确房屋的损害责任，需对相关房屋进行检查鉴定，提出处理建议，确保房屋的正常安全使用。

五、安全生产

1、中标人需编制可行的安全生产实施方案，保证安全。

2、人员工作时必须穿工作服，保持衣冠整齐，并佩带工号牌。

3、机械设备操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机械设备状态必须良好。

4、作业需要用电的，必须由专业人员操作，确保作业安全。

六、签订服务合同的要求

中标后，中标人须与采购人签订服务合同，中标人在采购人委托的相关部门监督管理下开展房屋鉴定服务工作。

七、相关法律法规

1、《工程测量规范》（GB50026-2007）

2、《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8-2016）

- 3、《城市危险房屋管理规定》（建设部令 2004 年第 129 号）
- 4、《危险房屋鉴定标准》（JGJ125-2016）
- 5、《房屋完损等级评定标准》（城住字[84]第 678 号）
- 6、《广州市房屋使用安全管理规定》（市政府第 164 号令）
- 7、《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50009-2012）
- 8、《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GB50010-2010）
- 9、《砌体结构设计规范》（GB50003-2011）
- 10、《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50007-2011）
- 11、《建筑结构检测技术标准》（GB/T50344-2004）
- 12、《混凝土中钢筋检测技术规程》（JGJ/T 152-2008）
- 13、其它相关技术标准
- 14、委托单位提供该工程项目的相关资料

八、技术要求

（一）、资料调查

1、图纸资料调查：包括岩土工程勘察报告、建筑与结构施工图、施工变更记录、竣工图、竣工质检及验收文件等，了解原设计意图、要求和技术背景；记录房屋的设计单位及负责人，施工单位及负责人。

2、建筑物历史调查：包括建筑物的原始施工、竣工日期，使用过程中的修缮、改造、扩建情况，用途变更、使用条件改变及受灾情况等。

3、调查建筑物的使用条件和内、外环境状况（荷载历史）。

4、了解记录房屋周边工地的施工单位名称、负责人、施工日期、施工内容、操作程序、工地距鉴定房屋的距离、并了解房屋周邻工地施工次序以及造成影响的原因。

5、形成前期摸排成果报告。

（二）、检测工作

1、房屋倾斜度（垂直度）变形观测

采用电子经纬仪对房屋二角四方向的垂直度进行测量，必要时增设四角八方向或沿房屋一定距离增设观测点；根据《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50007-2002）对房屋的垂直度偏差进行评定。

2、钢筋混凝土构件裂缝针对性检查

检查构件表面的裂缝及不同构件类型之间的裂缝，包括其长度、宽度、深度、形状、条数，必要时绘出裂缝分布图；针对部分裂缝采用裂缝测宽仪进行裂缝宽度进行测量，并抽样钢筋探测仪对其周边配筋情况及保护层厚度进行检测，初步判断裂缝的性质。

3、地台裂缝针对性检查

检查地台表面的裂缝，包括其长度、宽度、深度、形状、条数，必要时绘出裂缝分布图；针对部分地台开裂部位采用裂缝测宽仪进行裂缝宽度进行测量，必要的情况下采用局部破损法或钻芯法进行检查地台空鼓或离空损坏程度。

4、构件裂缝监测

对房屋组成构件的裂缝选取典型裂缝进行布点、刻画、监测。

（三）、鉴定工作

1、房屋概况

(1)、房屋建造年代、房屋朝向、建筑面积。

(2)、房屋结构类型、层数、房屋的使用材料。

2、房屋地基基础的基本情况

(1)、检查基础是否有不均匀沉降的迹象。

(2)、检查室内、外地台是否有沉降裂缝，室外墙脚是否与地台有分离裂缝，检查包括裂缝长度、宽度、深度、形状、条数，必要时绘出裂缝分布图。

3、房屋承重结构的基本情况

(1)、检查钢筋混凝土构件是否有开裂和变形等损坏现象。

①、混凝土构件外观完损状态记录：保护层脱落、裂缝、露筋、移位、蜂窝、麻面、空洞、掉角、水渍、变色等。

②、裂缝记录时要按位置、走向、裂缝形式、宽度、长度的顺序进行记录，必要时绘出裂缝分布图，并选取典型裂缝进行刻画、监测，用照相机拍摄记录异常现象。

③、针对部分裂缝采用裂缝测宽仪进行裂缝宽度进行测量，并抽样用钢筋探测仪对其周边配筋情况及保护层厚度进行检测，初步判断裂缝的性质。

(2)、检查各构件之间的连接是否有松动、开裂及变形等损坏现象。

(3)、检查承重砖墙砌体外观损坏情况：破损、裂缝、倾斜、弓凸、风化、腐蚀、高低不平、灰缝酥松等；裂缝记录时按上述顺序进行记录，选取典型裂缝进行刻画、监测，并初步判断裂缝的性质。

4、房屋围护结构基本情况

(1)、检查砖墙砌体的损坏情况

①、墙体外观完损状态检查：破损、裂缝、倾斜、弓凸、风化、腐蚀、高低不平、灰缝酥松等。

②、裂缝记录时要按位置、走向、裂缝形式、宽度、长度的顺序进行记录，并选取典型裂缝进行刻画、监测，用照相机拍摄记录异常现象。

(2)、检查房屋的饰面及隔热层损坏情况

①、检查楼地面的损坏：起砂、剥落、裂缝、沉陷、空鼓。

②、检查装修部分的损坏情况：内外墙抹灰、空鼓、剥落、风化、裂缝、龟裂、墙面渗水。

(3)、检查房屋门窗的损坏情况：窗框与墙体固定、木质腐朽、开启、钢门窗锈蚀、变形、玻璃、五金、油漆等。

(4)、检查房屋水电设备的使用功能：给排水管道堵塞、锈蚀、漏水；电照设备的新旧、完损、电线老化、绝缘。

(5)、检查房屋其他各部分（如：屋顶女儿墙、栏杆、雨蓬、挑檐、过梁等）的使用状况和建筑物损坏状况。

(三)、建筑结构检测鉴定报告

根据上述对房屋各构件全面检查结果，根据国家现行建筑结构有关规范、标准编写《鉴定报告》，并判断该房屋安全程度，对存在的质量问题或安全隐患的地方提出处理意见，如有应急抢险鉴定可根据实际情况编写检查意见或鉴定报告。

九、付款方式

鉴定费用支付程序和时限：采用分期付款方法，具体为：

(1) 乙方在完成合同内容的 50 %，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20 %；

(2) 提交合同范围内所有的施工前、后独立结构房屋安全鉴定成果报告，并通过业主验收确认，施工周边房屋安全鉴定的费用按其总鉴定费的 65 % 支付；

(3) 余款在政府有关部门进行结算审定后的一个月后，一次性支付；

(4) 本合同项目的结算造价以海珠区财政部门审核后的结算价作为本合同项目的最终结算造价。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令第 51 号《广州市政府投资项目审计办法》第十三条规定，对于纳入年度审计项目计划的政府投资项目，审计机关出具的审计结果应当作为该政府投资项目价款结算的依据。本合同如结算价超过合同价或批复概算超过合同价，则按合同价结算；如结

算价少于合同价或批复概算低于合同价，则按实结算。

（5）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甲方应在请款规定付款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甲方将付款资料送至财政部门，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的，则视为甲方已经按合同支付。因财政部门等第三方原因导致乙方不能收到款项的，甲方不构成违约。

本合同须缴纳的增值税按国家最新规定执行。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一、说明：

- (一) 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资格性审查表》、《符合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若投标人不满足《资格性审查表》、《符合性审查表》中任何情形之一的，则其投标无效。
- (二)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内容详见《资格性审查表》、《符合性审查表》。
- (三) 技术、商务评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 (四) 投标人应如实提交《综合评分表》要求提交的相关各类证明、资料等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一)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事责任能力法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提供具备提供服务所必需的设施、人员和专业技术的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3	提供 2019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 2020 年任意 1 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提供具有良好的社会、商业信誉和健全的内部治理结构、财务会计和资产管理制度的书面声明；
4	2019 年（或 2020 年）任意 6 个月缴纳税收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5	2019 年（或 2020 年）任意 6 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二)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三)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四)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说明：①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②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③投标人为分支机构，同时对该分支机构所属总公司（总所）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该分支机构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	成功购买本纸质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六)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1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个人名章（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2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且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3	投标报价确定且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的；
4	投标文件未出现选择性报价或有附加条件报价的情形；
5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6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7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综合评分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细则	权重 (%)	分值 (分)
一	技术部分(合计 45 分)			
1.	技术方案	<p>技术方案评选：</p> <p>1、细化各步骤的实施方案，具体详细，符合规范标准，可操作性强，工作进度安排及工作响应时间合理且快速，得 10 分；</p> <p>2、细化各步骤的实施方案简单较为可行，符合规范标准，可操作性较好，工作进度安排及工作响应时间合理，得 7 分；</p> <p>3、细化各步骤的实施方案简单一般可行，符合规范标准，可操作性一般，工作进度安排及工作响应时间一般合理但缓慢，得4分；</p> <p>4、实施方案较粗糙，进度安排不尽合理，可行性较差，得 1 分。</p>	10%	10 分
2.	仪器设备	<p>提供自有的砂浆回弹仪、测砖回弹仪、贯入式砂浆强度检测仪、一体式钢筋检测仪、混凝土回弹仪、数字回弹仪、数字式碳化深度测量仪、裂缝综合观测仪、楼板厚度检测仪、侧斜仪、精密水准仪、测距仪等，以上仪器至少每类一台，每台 0.5 分，最高 6 分；</p> <p>提供自有的全站仪，每台 1 分，最高 4 分。</p> <p>需提供仪器的购置发票及有效期内的仪器检定校准证书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10%	10 分
3.	项目负责人	<p>(1) 具备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且具有建设工程质量监督部门认可的房屋安全检测鉴定证的得 4 分；具备工程师职称且具有建设工程质量监督部门认可的房屋安全检测鉴定证的得 1 分；其它不得分。</p> <p>(2) 具有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的得 6 分；具有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的得 2 分；其它不得分。</p> <p>需提供身份证、职称证、注册证、2020 年 7 月-12 月社保等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本项目最多得 10 分。</p>	10%	10 分

4.	技术人员 (不含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	具备工程师或以上职称且具有建设工程质量监督部门认可的房屋安全检测鉴定证的，每人得 2.5 分。需提供身份证、职称证、上岗证、2020 年 7 月-12 月社保等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本项目最多得 15 分。	15%	15 分
二	商务部分(合计 45 分)			
1.	企业业绩	投标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的房屋安全鉴定服务项目的业绩，每个项目得 2 分，最高得分 10 分。 注：业绩证明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发包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复印件、鉴定报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10%	10 分
2.	计量认证 (CMA)	投标人具有质量监督部门颁发的 CMA 计量认证合格证书且在有效期内，认证范围涵盖：混凝土结构、工程监测与测量，得 10 分。 注：须附其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10%	10 分
3.	企业资信	1、至投标截止时间获得过中国建筑业协会“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AAA”称号并在有效期内的，得 10 分；获得中国建筑业协会“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AA 级”称号并在有效期内的，得 5 分；获得中国建筑业协会“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A 级”称号并在有效期内的，得 2 分；无则得 0 分。（按最高等级计算一次）本项最高得 10 分。 2、获得省级科技厅认定的关于建筑结构安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得 3 分，无不得分。 3、至投标截止时间获得过“高新技术企业”称号并在有效期内的，得 2 分，没有不得分。 4、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履约能力评价体系 5A 认证证书、服务质量评价体系 5A 认证证书，并在有效期内的，每项得 2 分，最多得 10 分。 注：须提供证明资料并加盖公章。	25%	25 分

三		价格部分（合计 10 分）		
1	投标报价	<p>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100×价格权重。</p> <p>备注：</p> <p>1、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详见《价格扣除》；</p> <p>2、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p>	10%	10 分
合计			100%	100 分

价格扣除

一、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一)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C1 的扣除（C1 的取值为 8%），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二) 如允许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必须为本企业承担的内容）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的有效投标报价给予 C2 的价格扣除（C2 的取值为 2%）；如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上述第（一）条规定的价格扣除。

(三) 如允许联合体投标，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存在投资关系的，不享受上述价格扣除。

(四)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准。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六) 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1.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上述第（一）、（二）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2.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3.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七)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上述第（一）、（二）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2.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一旦中标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二、投标人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两种或以上情况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

- (一) 拟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规定必须强制采购的，实行强制采购。
- (二) 本次采购产品在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类别，对于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对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分别给予 1 % 的价格扣除。
- (三) 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的公章。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说明：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条款项号与《投标人须知通用条款》的条款项号一一对应，是对《投标人须知通用条款》补充、修改和完善，如果有矛盾之处，应以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条款项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一、总则		
(二)	2.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二、招标文件		
(三)	1	现场考察或答疑会 不举行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四)	1	投标文件式样与份数 (1) 正本一份，副本四份，电子介质一份。 (2) 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3) 电子介质是与投标人打印产生的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拷贝至无病毒无密码的U盘或光盘。 (4) 若电子介质的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不符，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 递交投标文件时如是法定代表人，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出示原件）；如是投标人授权代表递交，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须附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并出示原件）。
	2	单独密封资料 投标人还应将下述资料一并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单独密封资料”字样，为了方便后续相关事宜的办理。 (1) 电子介质； (2) 开标一览表； (3) 开票资料说明函； (4) 营业执照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五)	1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 否则, 在评标时不予核减。 (2) 若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 缺漏项部分的价格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中标后不作任何调整。
	4	备选方案	不允许, 每项报价或每种规格货物或每项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十)	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招标文件中关于投标保证金的事项及有关条款不适用。
(十一)	1	投标有效期	<u>90</u> 日历日。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 将被视为 无效投标 。
五、开标、评标、定标与合同签订			
(二)	1 (1)	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	5 人
	2 (1)	评标方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
(三)	3	推荐中标候选人	综合评分法: 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如第二中标候选人报价高于第一中标候选人报价 20% 以上的, 只推荐第一中标候选人。
(四)	1	中标人的确定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 由采购人采取 <u>随机抽取</u> 确定中标人。
(六)	1	采购代理服务费	(1)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向 中标人 收取; (2) 按照下述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差额定率累进法收费: 以 中标通知书中的中标金额 作为采购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基数。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发的计价格(2002)1980 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规定的“ 服务类 ”计费标准并下浮 20% 计算并缴纳。 (3) 投标人应签署第六章所附格式的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4)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应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六、询问、质疑、投诉			
(一)	4	询问函接收联系方式	联系人： <u>罗工</u> 联系电话： <u>13360007009</u> 地址： <u>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6号2楼招标代理部（如采用邮寄形式提交，请提前跟我司工作人员联系，并同步将邮寄底单发送至我司邮箱）</u>
(二)	5	质疑函接收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u>412102103@qq.com（提交时请备注XX项目询问函/质疑函）</u>
其他说明			
/	/	/	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媒体发布： 1、采购代理机构网站（www.gdtd.net）。 2、法定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gpo.gov.cn）和广州市政府采购平台（http://gzg2b.gzfinance.gov.cn）。相关公告在法定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	/	分包	不允许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通用条款

一、 总 则

(一)适用范围

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二)定义

1.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2. 采购人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中所述的采购人已拥有一笔财政性资金/贷款或资金来源已落实。采购人计划将一部分或全部资金/贷款用于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合同项下的款项。
3. 采购代理机构指按照规定办理名录登记并通过审核的代理机构，其联系方式见本**招标公告**的联系事项。
4. 投标人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5.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6.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三)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实质性要求，其中包括但不仅仅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且满足实质性采购需求。
3.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投标人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4.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人的进口产品。

(四) 投标费用

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本招标文件中所述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五) 其他

1. 所有时间均为24小时制北京时间，所有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为准（特别注明除外）。
2.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包含最后一分钟。例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为9:30表示截止时间为9点30分59秒。
3. 投标人向本招标文件中所述的采购代理机构咨询的有关本招标项目事项，一切以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公司书面答复为准，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不代表本公司的意见。

二、 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与构成

1. 本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等。
2. 招标文件以中文文字编写。招标文件共六章。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招标答疑和澄清或修改文件组成，内容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第五章 合同格式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本招标文件中所述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二)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形式的文件为准。
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

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澄清（更正/变更）公告通知成功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人在收到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如在24小时之内无书面确认则视为已收悉，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三)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1. 除非**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否则不举行项目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如举行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则按以下规定：
 - (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 (2) 投标人对本项目提出的疑问，可在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召开日前至少一个工作日将问题清单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 投标的语言

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两种语言不一致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二)投标文件的构成

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投标文件的组成包括但不限于**价格文件、资格性文件、符合性文件、技术文件、商务文件**等。
2.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可以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成册，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要求等，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由此产生的风险由

投标人自己承担。

(四)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式样和份数的副本、正本和电子介质的投标文件。
2. 请投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提交单独密封资料。
3. 投标文件的签署：
 - (1)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且招标文件要求签名的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个人名章，以及招标文件中明示盖公章处，不得加盖合同专用章、未经公章授权的投标专用章等各种形式的专用章。副本可以用正本复印，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投标文件中。
 - (2)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盖个人名章或签字或盖投标人公章或经公章授权的投标专用章才有效。
 - (3) 若为联合体的，除“联合协议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招标文件另有其他规定外，投标文件的其它内容可由联合体牵头方按要求进行签字、盖章。
4. 投标文件密封与标识
 - (1) 投标文件的密封：
 - 1) 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可以单独密封包装，也可以所有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在一个密封袋内。
 - 2) 不足以造成投标文件可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投标文件内容泄密的，不被认定为投标文件未密封。
 - (2) 投标文件的标识：
 - 1) 信封或外包装上需清楚写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包组号（如有）的字样。
 - 2) 如果未按本须知前款要求加写标识，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五) 投标报价

1. 投标人应按照“采购需求”中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的要求报出总价。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报出全部货物及服务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不再支付除合同金额以外的费用。
2. 投标报价应包含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全部货物及服务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投**

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

3.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4.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允许有备选方案外，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5. 本次招标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六) 投标货币

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七) 联合体投标

1. 除非**招标公告**中另有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如果**招标公告**中规定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则必须满足：
 - (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第六条、《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第三点第（二）项规定的条件
 - (2) 联合体投标的，必须提供各方签订的联合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投标协议书，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 (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4)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2.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八)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如果投标人为联合体，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联合投标协议并注明牵头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2.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证明其满足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九)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

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 货物和服务合格性的证明文件应包括货物和服务原产地的说明。
3.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十)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3. 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4.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5. 下列任一情形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十一) 投标有效期

1. 投标应自**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并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期限内保持有效。
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予以退还，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不予退还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 投标文件递交

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应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
2.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二)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撤销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后，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后或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可撤销其投标。
3. 除投标人不足3家不得开标的情形外，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后均不予退还。

五、 开标、评标、定标与合同签订

(一) 开标

1. 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会议。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
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3.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二) 评标：

1. 评标委员会组成及职责

- (1)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 (4)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5)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 (6)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7)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材料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材料证据。

2. 评标方法

- (1) 本项目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审。
- (2) 综合评分法：
 - 1)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 评标步骤：
 - ① 资格性审查：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详见《资格性审查表》。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 ②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详见《符合性审查表》，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技术、商务和价格评审。
 - ③ 详细评审：评标委员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商务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具体技术、商务、价格部分的评审因素详见《综合评分表》。
 - ④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⑤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⑥ 综合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价格得分。

(3) 最低评标价法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评标步骤：

① 资格性审查：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详见《资格性审查表》。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②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详见《符合性审查表》，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价格评审。

(4) 除非**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章“**评标委员会组成及职责**”第（6）点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5) 价格评审：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详见《价格扣除》。

(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7)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三) 推荐中标候选人

1. 综合评分法

- (1)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或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 最低评标价法：

-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或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 (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 本项目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推荐中标候选人。

(四) 确定中标人

1.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确定中标人。
2. 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评标报告报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人，按照评标报告中确定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五)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采购信息公告的法定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向采购人及未中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中标通

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六)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1.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七) 合同的订立

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4.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和有关部门备案。

(八) 合同的履行

1.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投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2. 中标人不得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九)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属于投标无效的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十) 废标

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六、 询问、质疑与投诉

(一) 询问

- 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
- 2. 如采用书面方式提出询问，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询问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个人名章，并加盖公章。投标人递交询问函时非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载明授权代表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三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 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接收以书面形式递交的询问函，接收询问函的联系人、联系方式和通讯地址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 质疑

- 1. 质疑期限：
 -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2) 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之日早于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的，则以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否则，以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
 - (3) 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损害其权益的，应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4) 投标人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损害其权益的，应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2. 提交要求：
 - (1) 以书面纸质质疑函原件（不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形式提出的质疑函）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 (3)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及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 (4)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个人名章，并加盖公章。投标人递交质疑函时非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其授权委托书应载明授权代表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标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的证明材料。
 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接收以书面形式递交的质疑函，接收质疑函的联系人、联系方式和通讯地址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具体询问、质疑函的格式详见本须知附件。

(三) 投诉

1.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附件：询问函、质疑函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1. 询问函格式

询问函

招标代理机构：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的投标（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事项一）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建议）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电子邮箱：

日期： 年 月 日

2.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序号	证明材料名称	证明材料来源	证明对象
1			
2			
.....			

1. 相关说明

-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 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个人名章，并加盖公章。
- 7) 投标人应在提交的证明材料中对质疑点的内容**作出相应的标识或以醒目的方式标明**。

第五章 合同格式条款

施工周边房屋安全鉴定服务合同书

发包方（甲方）：广州市海珠区河涌管理所

承包方（乙方）：

工程名称：

合同编号：HZQHCS-JF-2021-

签订时间：

(甲方) (全称)： 广州市海珠区河涌管理所

(乙方) (全称)：

甲方委托乙方对工程房屋安全鉴定，作好证据保存，以便日后明确房屋的损害责任，为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相关规定，经协商达成如下条款。

一、建筑物所在地址：广州市海珠区

二、结构规模：施工周边房屋总鉴定面积暂定为__平方米，结构形式为框架、砖混或砖木等。鉴定房屋数量以现场测定为准，结算时以业主批准方案中（含施工后第二次鉴定）的实际鉴定建筑面积为准。

三、主要目的

1、施工周边房屋安全鉴定

根据国家相关标准、规范和规程，从建筑物变形和结构构件裂缝、损伤及缺陷的角度，对海珠区工程周边房屋在施工前及施工后的建筑物结构现状进行房屋安全鉴定，作好证据保存，以便日后明确房屋的损害责任，减少因施工导致的纠纷，并结合委托方提供的资料，并出具准确有效的《房屋安全鉴定报告》，以明确该工程实施方案是否将对周边建筑物安全造成影响，在施工过程中是否对沿线建筑物存在扰动，以及保护加固房屋措施的建议，为委托方妥善处理及保护沿线建筑提供准确、科学、客观的技术信息参考依据，为工程项目房屋安全鉴定顺利施工提供科学依据。

四、主要工作内容

1、检测鉴定项目

- (1) 房屋的地基基础的基本情况（不均匀沉降、内外地台损坏等）；
- (2) 房屋的承重结构的基本情况（承载能力、构造与连接、裂缝和变形等）；
- (3) 房屋的围护结构的基本情况；
- (4) 房屋的垂直度的基本情况；
- (5) 房屋现状的基本情况（门窗、地面、墙身）；
- (6) 房屋鉴定的鉴定意见和处理意见；
- (7) 法律、规范、规定的相关内容。

2、检测鉴定内容

- (一) 房屋资料调查
- (二) 现场勘查内容

- 1) 房屋现在使用状况；
- 2) 房屋结构形式及其主要材料；
- 3) 检查构件及其连接情况；
- 4) 砖墙砌体及饰面检查；
- 5) 门、窗和水电等设施检查。

(三) 房屋变形检测（倾斜测量）

(四) 钢筋混凝土构件裂缝针对性检查

1) 检查构件表面的裂缝及不同构件类型之间的裂缝，包括其长度、宽度、深度、形状、条数，必要时绘出裂缝分布图；针对部分裂缝采用裂缝测宽仪（ZBL-F101）进行裂缝宽度进行测量，并抽样钢筋探测仪对其周边配筋情况及保护层厚度进行检测，初步判断裂缝的性质；

2) 裂缝记录时要按位置、走向、裂缝形式、宽度、长度的顺序进行记录，并选取典型裂缝进行刻画、监测，用照相机拍摄记录异常现象；

(5) 房屋平面布置、垂直布置及构件截面尺寸检查。

(6) 出具鉴定结论及提出处理建议。

(7) 法律、规范、规定的相关内容。

五、进度安排

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3 天内派员对周边房屋进行摸查并对房屋进行鉴定，每批次需在 7 个工作日内提交房屋安全鉴定成果给业主。如未能按时提交报告，从通知之日起，每逾期 1 天扣罚合同价的 1%，除不可抗力因素外，逾期 7 天及以上，则直接解除工作合同，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六、费用及付款方式

1、鉴定费

(一) 按综合单价包干，按实结算。施工周边房屋安全鉴定综合单价_____元/平方米（其中：施工前综合单价：_____元/平方米；施工后综合单价：_____元/平方米），施工前、后两次鉴定面积不重复计算，综合单价包干不作任何调整；

(二) 如果实际鉴定建筑面积与上款面积不符，则以实际鉴定建筑面积为准，并调整安全鉴定费用。建筑面积按实际委托单个建筑物的鉴定面积按实结算（以房屋产权证上建筑面积为准，没有产权证时以甲、乙双方实际量度确认的建筑面积为准）。

(三) 鉴定费用总金额（暂定）¥：_____元

(大写)：_____ (人民币)

2、付款方式

鉴定费用支付程序和时限：采用分期付款方法，具体为：

- (1) 乙方在完成合同内容的 50 %，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20 %；
- (2) 提交合同范围内所有的施工前、后独立结构房屋安全鉴定成果报告，并通过业主验收确认，施工周边房屋安全鉴定的费用按其总鉴定费的 65 % 支付；
- (3) 余款在政府有关部门进行结算审定后的一个月后，一次性支付；
- (4) 本合同项目的结算造价以海珠区财政部门审核后的结算价作为本合同项目的最终结算造价。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令第 51 号《广州市政府投资项目审计办法》第十三条规定，对于纳入年度审计项目计划的政府投资项目，审计机关出具的审计结果应当作为该政府投资项目价款结算的依据。本合同如结算价超过合同价或批复概算超过合同价，则按合同价结算；如结算价少于合同价或批复概算低于合同价，则按实结算。
- (5)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甲方应在请款规定付款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甲方将付款资料送至财政部门，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的，则视为甲方已经按合同支付。因财政部门等第三方原因导致乙方不能收到款项的，甲方不构成违约。

本合同须缴纳的增值税按国家最新规定执行。

七、甲方责任

1. 按本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鉴定费。
2. 向乙方提交以下资料（可提交的在括号内打“√”，不可提供打“×”）：
 - (1) 原房屋结构设计施工图或竣工图（ ）；
 - (2) 房屋设计资料（ ）；
 - (3) 地质勘察资料（ ）；
 - (4) 施工技术档案（ ）；
 - (5) 房屋目前使用用途证明（ ）；
3. 乙方因检测鉴定需要要求甲方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
 - (1)：_____
4. 应于____年__月__日提供上述资料，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
5. 联系当地有关单位，协助乙方上门进行房屋安全鉴定工作和协助乙方进场进行房屋检测

鉴定；

6. 协助乙方做好现场检测的安全工作；

7. (无)

八、乙方责任

1. 以国家、地方的有关技术规范和要求，为甲方提供本合同第三款规定的技术服务。

2. 自备检测与鉴定必须的设备仪器。

3. 以独立结构为单位向甲方提交符合国家规范的鉴定报告叁份，此外提供鉴定成果和书面鉴定建议，以满足甲方办理报批和相关手续需要。

4. 对鉴定报告中的测量数据及鉴定结果负责。

5. 配合甲方处理房屋安全鉴定的相关事宜和做好政府规定的检查工作。

九、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额的计算

违反本合同约定，违约方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七章相关条款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由于鉴定人员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鉴定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鉴定费，并对事故造成的损失按照责任比例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由于鉴定人失职造成建设单位的工程损失达到结算价的20%以上时，由建设单位向鉴定人追讨相应的罚款，并且由财政部门登记入“黑名单”库。

十、有关事宜

(一)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如双方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的海珠区人民法院申请诉讼。

(二)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

(三) 双方的协商补充条款、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均具效力。

(四)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即时生效。

(五)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肆份。

甲、乙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_____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_____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负责本项目进行过程中的协调工作，以使本项目顺利进行。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本合同双方约定：_____后生效；_____后失效。

业主：广州市海珠区河涌管理所
(盖章)

鉴定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户：

本合同于 20 ____ 年 ____ 月 签订于广州市海珠区。

工程建设廉政协议书

为进一步落实*****项目中的廉政责任，保证双方工作人员遵纪守法，特签订工程建设廉政协议如下：

一、带头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合同法》及国家、省、市有关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二、对各自工作人员廉政工作负责，组织学习有关法律、法规、做到遵纪守法。

三、发现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有违法违纪行为的，及时向海珠区纪委监委第九派驻纪检监察组，并积极配合调查，纠正违法，防止违法犯罪案件的发生。

四、如出现因行贿对方工程有关部门人员或弄虚作假等导致违法犯罪案件发生的，应主动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理，并赔偿由此给相关方带来的实际损失。

五、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应主动接受项目预防小组人员在廉政方面的监督。

六、如果发现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有索贿及为索贿故意刁难行为的，应如实向海珠区纪委监委第九派驻纪检监察组举报。

七、海珠区纪委监委第九派驻纪检监察组投诉电话：89088786。

发包人名称：（盖章）

承包人名称：（盖章）

广州市海珠区河涌管理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日期：二〇 年 月 日

日期：二〇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包装封面参考

投 标 文 件

正本

副本

单独密封资料

项目编号：GDTDZFCG-007

项目名称：海珠区赤沙村、北山村、三滘村、桂田村、小洲村、石基村截污纳管工程——小洲村房屋安全鉴定服务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投标文件目录表

一、 相关说明：

1.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组成内容，请按顺序制作。
2. 投标人按照《资格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
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为无效投标，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3. 投标人按照《符合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
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为无效投标，不进入详细评审。
4. 投标人根据第三章评标方法和标准的《综合评分表》要求提交相关各类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一、 价格评审自查表

项目名称：海珠区赤沙村、北山村、三滘村、桂田村、小洲村、石基村截污纳管工程——小洲村房屋安全鉴定服务

项目编号：GDTDZFCG-007

序号	评审分项	证明文件
1.	开标一览表	第（ ）页
2.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第（ ）页
3.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第（ ）页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第（ ）页
5.	政策功能情况（如有）	第（ ）页

二、 资格性自查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文件
(一)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事能力法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2.	提供具备提供服务所必需的设施、人员和专业技术的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3.	提供2019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2020年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提供具有良好的社会、商业信誉和健全的内部治理结构、财务会计和资产管理制度的书面声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4.	提供2019年（或2020年）任意 <u>6</u> 个月缴纳税收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5.	提供2019年（或2020年）任意 <u>6</u> 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二)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三)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四)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1、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

			<p>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p> <p>2、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p> <p>3、投标人为分支机构的，同时对该分支机构所属总公司（总所）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该分支机构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p>4、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五)	成功购买本纸质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六)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三、 符合性自查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文件
1.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个人名章(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1.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1.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2.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且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3.	投标报价确定且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4.	投标文件未出现选择性报价或有附加条件报价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5.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6.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7.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四、 技术、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证明文件
1.	技术方案	第（ ）页-（ ）页
2.	仪器设备	第（ ）页-（ ）页
3.	项目负责人	第（ ）页-（ ）页
4.	技术负责人	第（ ）页-（ ）页
5.	技术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	第（ ）页-（ ）页
6.	企业业绩	第（ ）页-（ ）页
7.	计量认证（CMA）	第（ ）页-（ ）页
8.	企业资质	第（ ）页-（ ）页
其他内容资料		
1.	投标人证书一览表	第（ ）页
2.	合同条款响应一览表	第（ ）页
3.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第（ ）页
4.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承诺书	第（ ）页
单独密封资料		
1.	电子介质	/
2.	开标一览表	/
3.	开票资料说明函	/
4.	营业执照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海珠区赤沙村、北山村、三滘村、桂田村、小洲村、石基村截污纳管工程——小洲村房屋安全鉴定服务

项目编号：GDTDZFCG-007

预算金额：1506363.12 元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服务内容	综合单价投标报价 (元/m ²)	工作量 (m ²)	投标总报价 (元)	合同履行期限
海珠区赤沙村、北山村、三滘村、桂田村、小洲村、石基村截污纳管工程——小洲村房屋安全鉴定服务	总综合单价投标报价：____元/m ² （其中：施工前综合单价投标报价：____元/m ² ；施工后综合单价投标报价：____元/m ² ；）	125530.26		

说明：

1. 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
2. 总综合单价投标报价=施工前综合单价投标报价+施工后综合单价投标报价，小数点后保留 2 位有效数。
3. 投标总报价=总综合单价投标报价×工作量。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价格折扣的说明或资料，否则为无效投标。投标报价应包含采购项目的全部费用，投标人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4. 投标总报价的小数点后保留 2 位有效数。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个人名章）

日期：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采购人单位名称）的海珠区赤沙村、北山村、三滘村、桂田村、小洲村、石基村截污纳管工程——小洲村房屋安全鉴定服务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

日期：

说明：

1. 投标人认为其为中小企业的应提交本函，并明确企业类型，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政策功能情况（如有）

项目名称：海珠区赤沙村、北山村、三滘村、桂田村、小洲村、石基村截污纳管工程——小洲村房屋安全鉴定服务

类别	投标产品 (规格型号)	生产者 (制造商)	证书编号	所投节能产品金额
节能产品				
	节能产品总金额： _____ 节能产品金额占总投标报价比重： _____ %			
环保标志产品	投标产品 (规格型号)	生产者 (制造商)	证书编号	所投环保标志产品金额
	环保标志产品总金额： _____ 环保标志产品占总投标报价比重： _____ %			

说明：

1. 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未提供产品认证证书不予价格扣除。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广东天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年__月__日发布海珠区赤沙村、北山村、三滘村、桂田村、小洲村、石基村截污纳管工程——小洲村房屋安全鉴定服务项目（项目编号：GDTDZFCG-007）的采购公告，本单位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一、 本单位具备以下条件：

- （一）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事责任能力法或其他组织；
- （二） 具有良好的社会、商业信誉和健全的内部治理结构、财务会计和资产管理制度；
- （三） 具备提供服务所必需的设施、人员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 本单位（如前三年内有名称变更的，含变更前名称）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五） 法律、法规规定要求的其他条件。

二、 本单位没有为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三、 我方承诺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其他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同意按投标无效处理。

本单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

特此声明！

说明：

1. 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 本声明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单位地址：

日期：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项目名称：海珠区赤沙村、北山村、三滘村、桂田村、小洲村、石基村截污纳管工程——小洲村房屋安全鉴定服务

序号	名称 (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号)	出资额 (人民币 万元)	出资方式	占全部 股份比 例
1					
2					
...					

我方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可靠；如填报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等与实际不符，且属于虚假应标情形，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备注：

1.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为法人的，填写法人全称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尚未办理三证合一的填写组织机构代码）；为自然人的，填写自然人姓名和身份证号。
2. 出资方式填写：货币、实物、工艺产权和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3. 投标单位应按照占全部股份比例从大到小依次逐个股东填写，股东数量多于 10 个的，填写前 10 名，不足 10 个全部填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投标人地址）的（单位名称）在下面签名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在此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投标活动，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个人名章）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个人名章）：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本证明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地址：

签发日期：

采购需求条款响应一览表

说明：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中的《采购需求》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2. 投标人响应描述：投标人按响应服务实际数据填写。
3.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附相关证明文件，如有任何一项不响应或不满足的视为负偏离。
4. 偏离情况说明：投标人根据投标人实际情况填写“正偏离”“完全响应”或“负偏离”。

项目名称：海珠区赤沙村、北山村、三滘村、桂田村、小洲村、石基村截污纳管工程——小洲村房屋安全鉴定服务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描述	投标人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一) 标注“★”的实质性条款				
1				
2				
3				
4				
...				
(二) 其他条款				
1				
2				
...				

企业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海珠区赤沙村、北山村、三滘村、桂田村、小洲村、石基村截污纳管工程——小洲村房屋安全鉴定服务

序号	用户/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用户/业主 联系人及电 话
1.						
2.						
3.						
4.						
...						

备注：根据评分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人员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海珠区赤沙村、北山村、三滘村、桂田村、小洲村、石基村截污纳管工程——小洲村房屋安全鉴定服务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专业	经验年限	担任职务
1.								
2.								
3.								
4.								
5.								
...								

备注：根据评分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投标人证书一览表

项目名称：海珠区赤沙村、北山村、三滘村、桂田村、小洲村、石基村截污纳管工程——小洲村房屋安全鉴定服务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查阅/指引
				第__页
				第__页
				第__页
				第__页
				第__页

1. 请提供本表所列的证书资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合同条款响应一览表

说明：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的合同条款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项目名称：海珠区赤沙村、北山村、三滘村、桂田村、小洲村、石基村截污纳管工程——小洲村房屋安全鉴定服务

序号	招标文件中合同条款描述	投标人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1			
2			
3			
4			
5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投标实施方案

投标人应按采购文件要求的内容和顺序，对完成整个项目提出相应的实施方案。

对含糊不清或欠具体明确之处，评委会可视为投标人履约能力不足或响应不全处理。组织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 1) 鉴定实施方案
- 2) 技术管理措施和质量控制措施
- 3) 工作时间、进度安排的科学合理性
- 4) 鉴定工作拟投入的设备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承诺书

广东天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在参加_____海珠区赤沙村、北山村、三滘村、桂田村、小洲村、石基村截污纳管工程——小洲村房屋安全鉴定服务_____（项目编号：GDTDZFCG-007）的招标中如获中标，我公司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如采用电汇或银行转账，我公司将同时递交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缴费凭证复印件。

如我公司违反上款承诺，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开票资料说明函

广东天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在参加在贵公司举行的海珠区赤沙村、北山村、三滘村、桂田村、小洲村、石基村截污纳管工程——小洲村房屋安全鉴定服务（项目编号：GDTDZFCG-007）的招标中如获中标，则开票类型选择增值税普通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请在对应的“”打“√”，且只能选择其中一项），以及我司的开票资料如下：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开户银行 （具体到 XX 银行 XX 支行）		联系电话	
账 号		联系人	
附件：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税务通知书或其他可证明具有该项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截止日，如我公司未按该要求填写、未提供有效的开票资料、未确认开具发票类型或确认的发票类型有误，则视为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同意广东天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不予更换发票类型。并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